

校友分会成立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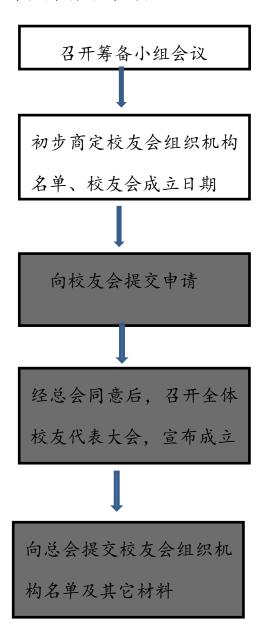
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 江西财经大学校友联络办公室 编 印 2014年3月

目 录

- 1、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各地校友分会成立流程
- 2、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成立各地校友分会的管理办法
- 3、关于成立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分会的申请(样式)
- 4、浙江校友会成立大学会议指南(样式)
- 5、扬州校友会会费管理办法(样式)

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各地校友分会成立流程

为进一步加强与各地校友的联系与合作,促进尚未成产校 友会地区筹建校友会,更好履行"为校友提供终身服务"的职 责,我会将积极联络这些省份的校友,争取早日成立校友分会, 现就成立校友会的程序作以说明。



相关说明:

- 1、校友会组织机构通常设会长1名,副会长若干人,秘书长1人,副秘书长若干人。根据自身情况可以设立名誉会长、顾问,执行会长等职务,同时可设立常务理事和理事若干人。
- 2、校友会筹备小组会议召开后待时机成熟,提前一个月向 总会申请,提出正式成立要求(见海南校友会申请)
- 3、成立大会应做详细安排,成立大会上表决通过校友会组织机构,可借此机会举行一系列联谊活动(参照浙江校友会成立大学活动安排)
- 4、校友会章程、财务管理办法,可以结合自身情况制定(见 扬州校友会章程中、财务管理办法)。
- 5、校友分会成立后应向总会提交校友会组织机构名单及通讯录,通讯录应提供姓名,专业、年级、工作单位、职务、手机等信息。如制定有校友分会章程、财务管理办法等也一并提交备案。

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成立各地校友分会的 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加强各地校友分会的管理,健全基层组织、 规范有关活动,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为各地校友分会总会,总会在省、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港澳台地区以及外国或某一地区可以设立一级校友分会,全称为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分会,例如"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北京分会",简称为"江西财经大学 北京校友会"。在地级市可设二级校友分会,二级校友分会接受对应的一级校友分会的指导。在没有相应的一级校友分会情况下的二级校友分会可以直接接受校友总会的指导。

第三条 对已经在学校校友联络办公室备案的各地校友联络机构,在总会成立后的六个月之内,应召开相应简单的成立大会,适当调整分会领导,向校友总会报送组织机构名单和会员登记表等有关材料,总会在收到申请以及材料之后一周之内正式批准成立分会。

第四条 上述已备案的校友分会如果在十二个月之内未能 如期召开相应的成立大会,总会将视同为未成立校友分会地区 对待。

第五条 至今未能成立校友分会或停止校友活动数年之久的地区申请成立校友分会必须按以下步骤申办:

(一)承认总会章程;

- (二)提前一个月向总会秘书处书面或口头提出筹备成立的申请;
- (三)总会秘书处同意筹备成立之后,筹备组做好会员登记工作,编印校友通讯录,酝酿分会负责人候选名单,办好或承诺办好分会网站,并邀请总会和校友联络办公室派人参加成立大会;
- (四)在成立大会上选举常务会长1人,副会长若干人, 秘书长1人,副秘书长若干人,常务理事和理事若干人。可以 设也可以不设名誉职务。分会应将有效的选举结果以及会议有 关材料报总会备案;
- (五)总会在收齐材料后一周之内正式批复成立该校友分 会。

第六条 在校友总会成立后所重新成立的各地校友分会均 统一界定为首届理事会。校友分会任期一般为 4 年,其它未尽 事项原则上参照《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章程》执行。

主题词:校友会 管理办法 转发 通知

抄送: 校领导

江西财经大学校友办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印发 共印 20 份

关于成立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分会的

申请

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

我会经过半年的筹备,现已经进入成立阶段。初步产生了理事会理事、常务理事、顾问、名誉会长、会长、副会长(执行会长)、秘书长、副秘书长候选人,并定于***年*月*日在*****举行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分会成立大会。

妥否,请批复。

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分会筹备组 *****年**月**日

附: 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分会组织机构候选人名单及通讯方式(人员名单请注明年级专业、工作单位、职务以及校友会职务、手机)

江西財经大學

--2008 年浙江校友会



议

指

南

2008年3月中国杭州

江西财经大学2008年浙江校友会

日 录

Contents

>	引	言2
>	活动	/主题2
>	活动	/宗旨2
>	活动	安排3
>	秘书	5处联系方式6
>	校训	、校歌7

▶ 引 言

我们曾相聚,因为我们都是江财人,被红土地哺育,拥有江财人的气质;我们再相聚,因为我们都演绎在浙江大地的舞台上,正为扩大江财人在浙江的影响力而努力着,正在为江财人对红土地感恩而奋斗着;我们常相聚,团结互进,联谊互助,共创辉煌。

> 活动主题

"齐聚一堂"——曾经我们都在同一个学府求学,现在我们又在这个大家庭里相聚。以"江财人在浙江"为大背景分享江财人在浙江的求职、工作、生活、创业的历程,在细节上凸现江财人的"诚信、敏捷、廉洁、坚毅"的精神。

> 活动宗旨

此次大聚会旨在"相聚杭州、团结互助、携手共进、回馈 浙赣,共创辉煌"。增强江财浙江校友们的凝聚力,充分发挥江 财人在浙江的资源优势,团结互助。增进浙江地区的校友和母 校这个大家庭之间的感情,为广大校友回馈社会、回馈母校提 供一个平台。

欢迎各位校友参加江西财经大学 2008 年浙江校友会! 让我们一起:

"相聚杭州 团结互助

携手共进 共创辉煌" 会议活动安排表

2008年3月16日

时 间	内 容	地点	主持人
9: 00—10: 00	一、大会报到	学术中心 一楼	
9: 30—10: 30	二、观看演出	学术中心二楼 第一报告厅	
10: 30—10: 40	休息		
	三、大会开幕		
	1. 播放校歌		
	2. 介绍与会领导、来宾和校友会班子情况		
	3. 浙江财经学院领导致辞		
	4. 江西财经大学领导讲话		
10: 40—11: 40	5. 江财浙江校友会顾问讲话	学术中心二楼 第一报告厅	周万里
	6. 江财浙江校友会名誉会长讲话		
	7. 江财浙江校友会会长致辞		
	8. 宣读校友会筹备章程		
	9. 校友代表张伟发言		
	10. 校友代表冯晓发言		
11: 45—12: 00	四、合影	图书馆前广场	

12: 00-

五、酒会

学术中心 二楼餐厅

来宾签到处: 学术中心一楼



会 场: 学术中心二楼第一报告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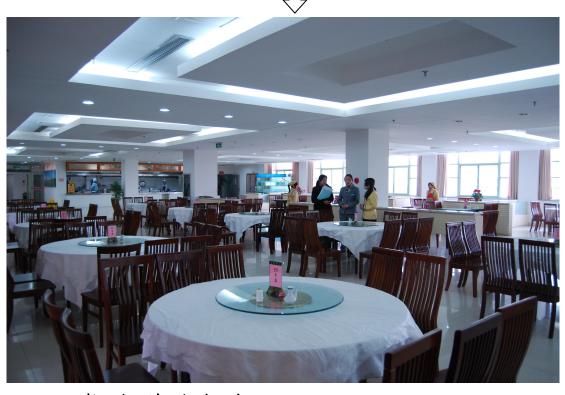




合影处: 图书馆前广场



用餐处: 学术中心二楼餐厅



▶秘书处联系方式:

总负责: 王奎泉 13515717700, 周万里 13305819388

黄忌非 13958057309

会 场: 杨菊红 13906506006, 洪 雷 13656668818

用 餐: 陈星平 13857198189, 钟瑜阳 15967177991

接 待: 吴利群 13306523257, 郑亚莉: 13857151115

江财校友会扬州分会会费管理办法(草案)

(讨论稿)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扬州分会会费的收取、 使用与管理,根据《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扬州分会章程》及国 家的有关规定,特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会费是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扬州分会 会员向校友会交纳的会费、校友及其他有好人士捐赠、资助、 利息收入等合法收入。

第三条 会员交纳会费实行自愿交纳原则。

第四条 会费使用与管理应坚持取之有度、用之得当的原则。

第二章 会费的标准与缴纳

第五条 会员的会费交纳标准定为每人每年人民币壹拾元起,上不封顶。

第六条 会费的收取应安排专人登记备查。

第七条 会费的收取采用现金方式。

第三章 会费的使用和管理

第八条 会费的使用,应用于下列开支:

- (一)《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扬州分会章程》第二章规定的 业务范围的各项活动;
 - (二)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通过的其他必要开支。

第九条 会费严格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有关规定管理执行。会费独立建帐,会费的收支情况每年向理事会汇报一次,每次会员大会公示,接受其监督,并接受总会的监督管理。

第四章 附则

第十条 本办法自首届会员大会表决通过后,自通过之日起施行。

第十一条 本办法由江西财经大学校友会扬州分会常务理事会负责解释。

二〇一〇年五月十日